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再次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曾于 2012 年 6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 年 7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2:30。
- 3、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2 年 7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 4、股权登记日：2012 年 7 月 2 日（星期一）。
-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东丽区空港经济区东九道 45 号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7、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 8、投票规则：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终止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2、审议《关于批准公司与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合同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3、审议《关于批准公司与天津藤洲生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收购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之<股权转让合同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4、审议《关于对子公司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5、审议《关于向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凡是 2012 年 7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3：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法律顾问。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2 年 7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5:00

2、登记地点

天津市和平区大理道 106 号

3、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

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12年7月6日下午5点。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程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2 年 7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 (1) 公司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大理道 106 号
- (2) 联系人：吴爽、张奋
- (3) 联系电话：022—23318350 转 8007
- (4) 传真：022—23319619/8361
- (5) 邮政编码：300050

2、注意事项：

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现场不发放礼物；会期预期半天，出席者所有费用一律自理。

特别说明：为保证会议现场有良好的秩序，迟到或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者，一律不得入场。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4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致：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编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2	《关于批准公司与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合同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3	《关于批准公司与天津藤洲生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收购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之<股权转让合同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4	《关于对子公司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5	《关于向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前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书有效期限

附件二：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该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7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操作。

2、投票代码：738645；投票简称：中源投票

3、具体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99.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单位：元)
	总议案	99.00
1	《关于终止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1.00
2	《关于批准公司与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合同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2.00
3	《关于批准公司与天津藤洲生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收购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之<股权转让合同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3.00
4	《关于对子公司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4.00
5	《关于向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5.00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

代表弃权

4、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中源协和”的投资者，对公司《关于终止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投票操作程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738645	中源投票	买入	1.00 元	1 股	同意
738645	中源投票	买入	1.00 元	2 股	反对
738645	中源投票	买入	1.00 元	3 股	弃权

5、投票注意事项

- (1)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2) 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总议案的表决申报。
- (3) 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 (4)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